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资保〔2024〕133 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 2024 年度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
一般课题申报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厅直属各单位(实验学校)：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河南省“十四五”教育信息化发展规划》《2024 年教育信息化和网络安全工作要点》，强化教育资源保障在数字赋能教育变革创新、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及建设教育强省中的有力保障支撑，加强教育数字化转型、教育装备创新应用及实践教育高质量发展等相关指导和研究，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 2024 年度全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申报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2024年度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申报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全国及全省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与应用导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推动教育数字化”和“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发挥省级教育资源保障课题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教育变革创新，更好繁荣我省教育资源保障事业，推进我省教育现代化高质量建设与高水平实现。

二、选题要求

坚持目标导向与问题导向相结合原则，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推动和服务教育改革发展为根本目的，面向教育高质量发展需求，聚焦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发挥教育资源保障功能与作用，围绕教育数字化转型、教育装备创新应用和实践教育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内容选题。课题申请人可参照2024年度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选题方向（见附件1），根据本地本单位教育教学实际和自身研究基础与特长，自拟课题名称申报。

三、申报资格及名额

（一）申请人须具备下列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二）课题主持人须具有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

副处级(含)以上行政职务；不具备应有专业技术职称或职务的申请人，须由两名具有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书面推荐。

（三）课题主持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项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课题组成员同年度只能参与一项此系列课题的申请；已主持或参与省教育信息技术课题、省教科规划教育装备和实践教育专项课题未结项者不能申报。

（四）对于基于数字化产品（软件、资源、平台、终端等）应用的实践类研究课题，鼓励校企联动合作开展课题申报和研究，发挥双方优势，有效推动优质教育数字化产品深度合理应用，支持服务教育教学创新。校企联合申报者，申报单位以“先校后企”形式共同署名。

（五）每个课题组成员不超过 6 人（含主持人）。

（六）本课题实行限额申报，名额分配见附件 2。

四、课题管理

（一）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厅直属单位（实验学校）分别负责各自辖区内的课题报送，省课题办不受理个人申报。

（二）省课题办对所有申报课题进行资格审查，通过审查的课题由专家依据《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一般课题设计论证活页》进行匿名评审。《活页》论证字数不超过 5000 字。

（三）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请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

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3年申报资格；课题如获立项即予撤项。

（四）报送单位要认真审核申请书的内容，特别是严格审核申报资格、选题和论证的科学性及可行性、课题组的研究能力和必备条件等，确保申报质量。

（五）本年度立项课题需在1-2年内完成。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算起，延期结项或课题组人员调整需报省课题办批准。

（六）课题主持人在研期间至少在CN刊物发表一篇署名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的研究论文，论文须与课题研究内容相关联，同时注明“2024年度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课题名称+课题立项号”。

五、材料上报

本年度课题实行网络申报。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课题管理平台（http://xmps.hncet.cn/pm，以下简称平台）为本次课题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管理以该系统为准。

（一）平台将于2024年6月3日至6月10日上线开放，逾期系统自动关闭，不再受理申报。平台开放前，课题申请人可从平台“资料下载”栏目中下载《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立项·申报书》（见附件3，以下简称《申报书》）和《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一般课题设计论证活页》（见附件4），做好“课题设计论证”和“研究基础”部分的准备。

（二）课题申请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填写《申报书》和《活页》。在《申报书》“所在单位公章”处加盖公章后，全文

扫描在一个文档中，以PDF格式提交到平台上。

（三）市级课题管理员在2024年6月11日至6月16日完成线上审核工作，把在限额之内的《申报书》《活页》在平台上提交至省级课题办；无需在《申报书》上加盖市级管理单位公章。在平台上提交给省课题办的所有材料均视为经过各级单位审核同意的文本。

（四）市级课题管理单位请在2024年6月21日前把加盖公章的《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申报汇总表》（见附件5）原始纸质材料邮寄至省课题办。邮寄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17号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中心教育技术研究部，邮编：450003；收件人：申老师，联系电话：0371-66324285。

附件：1.2024年度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选题方向

2.课题申报名额分配表

3.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立项·申报书

4.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5.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申报汇总表

2024年5月6日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4年5月7日印发

附件 1

2024 年度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选题方向

一、教育数字化生态构建

1．区域教育数字基座建设研究

2．教育新基建支撑智慧教育新生态研究

3．教育数字化领导力研究

4．师生数字素养与胜任力提升研究

5．数字教育资源开发研究

6．区域教育数字化发展调查研究

7．数字校园/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研究

8．网络与数据安全管理保障研究

9．数据安全可信体系构建研究

10．教育数字化转型中的数字伦理研究

二、教育数字化应用发展

1．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地方特色应用场景和应用范式研究

2．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改革教学样态/提升作业水平/服务自主学习研究

3．数字教材在学科教学中的应用策略研究

4．数字赋能区域/学校教育治理研究

5．数字赋能教学/教研/教育评价方式变革研究

6．数字技术与学科教学深度融合实践研究

7．数字技术服务“五育融合”研究

8．中小学智慧作业应用实践研究

9．人工智能助学/助教/助管/助研实践研究

10．数字时代幼儿教育发展与创新研究

11．数字时代特殊教育发展与创新研究

12．数字时代家校社共育研究

13．教育评价模型中指标权重计算方法研究

三、教育装备创新应用

1．校园安全智能防控体系研究

2．图书信息管理系统赋能阅读行为分析评价研究

3．平台化物联网技术在图书馆应用中的实效性探究

4．基于大数据的区域图书馆集群化云管理研究

5．生物识别技术在中小学图书馆数字化管理领域应用研究

6．统计学在教育装备配备中的创新发展研究

7．小制作小发明及自制教（玩）具的推广与应用研究

8．学前教育装备的配备、应用及实践研究

9．中招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装备及评价系统智能化研究

10．中招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考务管理信息化系统配置与应用研究

11.《中小学基本实验目录》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研究

12．教育装备支撑中小学美育/体育/劳动教育课程建设与创新发展研究

四、实践教育高质量发展

1．实验教学提升学生创新思维和创新能力理论与实践研究

2．科学实验资源开发与应用研究

3．研学旅行课程资源的开发与研究

4．综合实践活动特色课程资源开发与研究

5．综合实践活动教学评价研究

6．中小学实践教育基地管理模式研究

五、教育大数据规模化应用

1．基于大数据分析技术的学科质量测评促进学习成效实证研究

2．数字时代学生学习数据治理与应用研究

附件 2

课题申报名额分配表

单位	名额	单位	名额
郑州市	25	航空港区	5
开封市	20	巩义市	5
洛阳市	20	兰考县	5
平顶山市	20	汝州市	5
安阳市	20	滑县	5
鹤壁市	20	长垣市	5
新乡市	20	邓州市	5
焦作市	20	永城市	5
濮阳市	20	固始县	5
许昌市	20	鹿邑县	5
漯河市	20	新蔡县	5
三门峡市	20	厅直属单位(实验学校)	3（每单位）
南阳市	20		
商丘市	20		
信阳市	20		
周口市	20		
驻马店市	20		
济源示范区	10		

附件 3

编号	

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

立项·申报书

课 题 名 称：

课题主持人：

主持人单位：

填 表 日 期：

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中心 制

2024 年 3 月

申报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

本人自愿申报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认可所填写的《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立项·申报书》（以下简称为《申报书》）为有约束力的协议，并承诺对所填写的《申报书》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课题申报如获准立项并结题，同意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课题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课题办”）有权使用课题成果数据和资料；获准立项课题的研究工作接受省课题办及其委托部门的管理，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

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著作权法》和《专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

2.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科学设计研究方案，采用适当的研究方法，如期完成研究任务，取得预期研究成果。

3.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客观、公正、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凡引用他人的观点、方案、资料、数据等，无论是否发表，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均加以注释。凡转引文献资料，均如实说明。

4.恪守学术道德。研究过程真实，不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杜绝伪注、伪造、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

不端行为。成果真实，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对课题主持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在成果中以明确的方式标明。

5.维护学术尊严。保持学者尊严，增强公共服务意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维护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课题声誉，不以课题名义牟取不当利益。

6.标明课题研究的支持者。应以明确方式标明为课题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非课题组个人和集体。

7.正确表达科研成果。按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规范使用中国语言文字、标点符号、数字及外国语言文字。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本表统一用计算机填写。

2.本表须经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领导审核，签署意见，承担信誉保证和管理职责并加盖公章后，由单位统一上报。

3.本表在省教育厅网站http://jyt.henan.gov.cn上以文件附件形式发布，申报者可登录下载填写。

4.地 址：郑州市顺河路17号

邮　　编：450003

联系电话：0371-66324285

电子邮箱：hndjyjb@126.com

一、数据表

<table>
<tr><td>课题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关键词</td><td colspan="7"></td></tr>
<tr><td>课题主持人</td><td></td><td>性别</td><td></td><td>民族</td><td></td><td>出生日期</td><td></td></tr>
<tr><td>行政职务</td><td></td><td>专业职务</td><td colspan="2"></td><td>研究专长</td><td colspan="2"></td></tr>
<tr><td>最后学历</td><td></td><td>最后学位</td><td colspan="2"></td><td>担任导师</td><td colspan="2"></td></tr>
<tr><td>工作单位</td><td colspan="3"></td><td>电子信箱</td><td colspan="3"></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办公电话）（移动电话）</td><td>身份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4"></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6">主要参加者</td><td>姓名</td><td>出生年月</td><td>专业职务</td><td>研究专长</td><td>学历</td><td>学位</td><td>工作单位</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预期最终成果形式</td><td colspan="3"></td><td>预计完成时间</td><td colspan="2"></td></tr>
</table>

二、主持人和课题组成员近三年来与本课题有关的研究成果

成果名称	著作者	成果形式	发表刊物或 出版、采用单位	发表、出版 或被采用时间

注："成果形式"填写论文、著作、研究报告等，"采用单位"指县级以上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被采用成果需提供证明文件复印（扫描）件，粘贴在表四栏内。

三、主持人和课题组主要成员近三年主持的与本课题有关的课题

课题名称	课题类别	批准时间	批准单位	完成情况

四、相关成果采用证明、课题结题证书复印（扫描）件粘贴处

注：可适当缩小复印或扫描件，将其电子稿粘贴于此栏；本栏可加页。

五、课题设计论证

本表请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排版规范。限4000字以内。 （一）选题依据：本课题的概念界定、国内外研究状况、选题意义和研究价值等。 （二）目标内容：本课题的研究对象、研究目标、研究内容、重点难点等。 （三）方法过程：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和研究计划等。 （四）拟创新点：本课题在学术观点、研究方法、实践对策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五）预期成果：本课题最终成果形式、使用方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六）参考文献：本课题研究的主要参考文献（限填10项）。

注：本栏可加页。

六、课题研究的基础和条件

本表内容限1000字内。 （一）研究基础：1.课题主持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及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2.主要参与者的学术背景和研究经验、组成结构（如职务、专业、年龄）等。 （二）保障条件：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经费支持及所在单位的科研氛围。

注：本栏可加页。

七、预期研究成果

主要阶段性成果				
序号	研究阶段 （起止时间）	阶段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最终研究成果（限报 5 项，其中必含研究报告）				
序号	完成时间	最终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八、推荐人意见

不具备申报职称（学位）要求的申请人，须由两名具有中小学高级职称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推荐人须如实介绍课题负责人的科研态度、专业水平、科研能力和科研条件，并说明该课题取得预期成果的可能性。
推荐意见：

九、主持人单位意见

本单位完全了解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课题的有关管理规定，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证明课题主持人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完全属实，该课题主持人和参加者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适合承担该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够提供完成该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同意承担该课题的管理职责和信誉保证。
公章： 课题申请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十、报送单位意见

本单位完全了解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课题的有关管理规定，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证明课题申报的真实性，认可课题申报人及其所在单位的申报资格，同意上报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课题领导小组办公室。
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十一、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课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批意见

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4

登记号	

2024 年度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文本提示：1. 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否则取消参评资格。2. 课题名称须与《申报书》一致。已取得的相关研究成果只填成果名称、成果形式（如论文、著作、研究报告等）和作者排序，**不得填写作者姓名、单位、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时间或刊期**等。3. 左上角登记号由省课题办编写，申请人不填写。

课题名称(必填)： _____

课题设计论证

本表与《申报书》表五内容一致，总字数不超过 4000 字。 （一）选题依据：本课题的概念界定、国内外研究状况、选题意义和研究价值等。 （二）目标内容：本课题的研究对象、研究目标、研究内容、重点难点等。 （三）方法过程：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和研究计划等。 （四）拟创新点：本课题在学术观点、研究方法、实践对策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五）预期成果：本课题最终成果形式、使用方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六）参考文献：本课题研究的主要参考文献（限填 10 项）。

注：本栏可加页。

完成课题的可行性分析

本表与《申请书》表六主要内容一致，填写时请注意有关匿名的文本提示，总字数不超过 1000 字。 （一）研究基础：1. 课题主持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及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2. 主要参与者的学术背景和研究经验、组成结构（如职务、专业、年龄）等。 （二）保障条件：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经费支持及所在单位的科研氛围。

注：本栏可加页。

附件 5

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研究一般课题申报汇总表

报送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序号	课题名称	课题主持人	主持人单位	课题组成员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注意事项：1. 本表由申报人填写，报送单位须认真核实汇总。立项公布文件及通知书据此打印。

2. 序号由报送单位填写，须与《申报书》排序一致。